

# 罗山县中心苗圃部门预算公开

2023 年 3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罗山县中心苗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罗山县中心苗圃概况

#### 一、罗山县中心苗圃主要职责

1、为管理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服务。

2、国有苗圃规划计划编制。

3、林木种苗生产与供应，林木良种选育与技术推广，林木种苗调剂，林业信息服务，林木种苗产品质量检验与执法监督。

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构成情况及公开

罗山县中心苗圃内设办公室和财务室，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仅为本级1个单位。

## 第二部分

### 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7.10 万元。预算收入与 2022 年预算收入、支出总计无差异。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 2023 年收入合计 3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 2023 年支出合计 37.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0 万元，占 100%；项目 0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无差异。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7.1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63 万元，占年初预算 42.12%；社会保障缴费 15.10 万元，占年初预算 40.70%；住房公积金 2.37 万元，占年初预算 6.39%；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1 万元，占年初预算 9.20%；办公经费 0.59 万元，占年初预算 1.59%。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51万元，占98.4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遗属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0.59万元，占1.5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与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同相，没有增减。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0万元，与2022年相比无差异。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预算与2022年相比无差异。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无差异。

其中国内招待费预算 0 万元，外宾接待 0 万元。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心苗圃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心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7.10 万元， 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完成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需要。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0 万元

### （三） 效目标设置情况

罗山县中心苗圃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 1 个绩效目标，绩效金额 37.1 万元。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罗山县中心苗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

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房屋及构筑物 0 幢。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④ 2023年罗山县中心苗圃预算公开表

##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7.1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8.5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4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13.82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10	本年支出合计	37.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7.10	支出总计	37.10



##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 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407007	合计	37.10	37.10	34.14	0.59	2.37	0.00	0.00	0.00
208			4070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1	18.51	18.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0	15.10	15.10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41	3.41	3.41					
210			407007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40					
213			407007	农林水支出	13.82	13.82	13.23	0.59		0.00	0.00	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82	13.82	13.23	0.59		0.00		0.00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13.82	13.82	13.23	0.59				
213	02	06		林业技术推广	0.00	0.00				0.00		
221			407007	住房保障支出	2.37	2.37	0.00	0.00	2.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	2.37	0.00	0.00	2.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7	2.37			2.37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7.10	一、本年支出	37.10	37.10	37.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37.1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1	18.51	18.5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13.82	13.82	13.8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7	2.37	2.3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合 计	37.10	支 出 合 计	37.10	37.10	37.1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407007	合计	37.10	37.10	34.14	0.59	2.37	0.00	0.00	0.00
208			4070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1	18.51	18.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0	15.10	15.10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41	3.41	3.41					
210			407007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40					
213			407007	农林水支出	13.82	13.82	13.23	0.59		0.00	0.00	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82	13.82	13.23	0.59		0.00		0.00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13.82	13.82	13.23	0.59				
213	02	06		林业技术推广	0.00	0.00				0.00		
221			407007	住房保障支出	2.37	2.37	0.00	0.00	2.3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	2.37	0.00	0.00	2.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7	2.37			2.37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10	36.51	0.5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3	12.03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	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2	社会保障缴费	10.95	10.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2	社会保障缴费	4.15	4.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3	住房公积金	2.37	2.37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9		0.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205	工资福利支出	2.40	2.4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1	3.41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0.00							
					0	0	0	0	0	0	0	0

注：罗山县中心苗圃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10表

##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罗山县中心苗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07007	罗山县中心苗圃	0.00	0.00							

注：本表格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罗山县中心苗圃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为管理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服务；国有苗圃规划计划编制；		
	目标2:	木种苗生产与供应；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		
	目标3:	林木种苗调剂，林业信息服务及林木种苗产品质量检验和监督。		
	目标4: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经费正常缴纳		
年度主要任务	<b>任务名称</b>	<b>主要内容</b>		
	1. 苗圃管理	管理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服务；国有苗圃规划计划编制；		
	2. 人员经费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经费正常缴纳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7.1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7.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3）单位资金		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7.1	
	（2）项目支出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说明</b>
一、履职效能	1.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	1. 目标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工作目标合理性	合理	
		3. 目标管理有效性	有效	
2. 整体工作完成	1. 总体工作完成率		95%	总体工作完成率=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得分=指标实际完成值×指标分值。
		2.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95%	
一、履职效能	3. 部门目标实现	1、苗圃管理	管理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服务；国有苗圃规划计划编制；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2、人员经费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经费正常缴纳	
		3. 基本支出类	按时间进度有序支出	

二、管理效率	1.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①收入预算编制是否足额，是否将所有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编入收入预算； ②支出预算编制是否科学，是否是按人员经费按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分别编制。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预算细化率=（部门参与分配的专项待分资金/部门参与分配资金合计）×100%。
		3.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预算完成数指部门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预算数。
		4.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5. 结转结余变动率	≤3%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二、管理效率	1. 预算管理	6. 部门决算编报质量	合格	①是否按照相关编报要求报送； ②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范围和资金范围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7.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	完整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8.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合规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国库集中支付监控系统拦截资金额）/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100%。
	2. 收支管理	1. 收入管理规范性	规范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2. 支出管理规范性	规范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相关制度办法的有关规定。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备性	完备	①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财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③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能否对预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
		2.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无银行账户	财政专户的资金是否按照国库集中收缴的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是否存在隐瞒、滞留、截留、挪用和坐支等情况。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4. 内控制度有效性	有效	<p>①预算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预算内部管理制度；</p> <p>②收支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收入、支出内部管理制度；</p> <p>③政府采购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p> <p>④资产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资产内部管理制度；</p> <p>⑤建设项目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与建设项目相关的议事决策机制、审核机制等；</p> <p>⑥合同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合同内部管理制度。</p>
二、管理效率	4. 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p>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p> <p>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p> <p>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p> <p>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p>
		2.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p>计算公式：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或资产闲置率=（闲置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5. 基础管理	1. 信息化建设成效	良好	<p>分项具体列示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所采取的基础管理工作，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p>
	2. 管理制度建设成效	健全		
三、运行成本	1. 成本控制成效	1.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2%	<p>计算公式： ①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100%。 ②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100%。</p> <p>计算公式： ①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100%。 人均公用经费：年度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年度实际在职人数。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③厉行节约变动率=[（本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100%。</p> <p>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额 / 总预算支出额×100%。（成本节约额 = 总预算支出额 - 实际支出额）</p>
		2. 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	≤1%	
		3.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1%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5. 厉行节约支出变动率	≤10%	
		6. 总体成本节约率	≤10%	
四、服务满意	1. 服务对象满意	1. 群众满意度	≥90%	<p>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得分=实际完成值÷目标值×指标分值。</p> <p>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若无目标值，则可参考公众满意度目标值设定参考值。</p>
		2. 对口部门满意度	≥90%	
	2. 利益相关方满意	1. 企业满意度	≥90%	
		2.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3. 监督部门满意	1.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90%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若无目标值，则可参考公众满意度目标值设定参考值。
五、可持续性	人才支撑	1. 培训计划执行率	≥90%	
		2. 高级职称人才比重	1%	






注：本表格2023年度无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